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4年1月14日接到控股 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亮集团")的通知,海亮集团将其持有的 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7,400,000 股(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%) 质押给中泰 信托有限责任公司,用于融资担保。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,质押期限为2014年1月13日至质 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。

海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00, 117, 070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.77%。截止 本公告披露日,海亮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 205,400,000 股,占本公司总股 本的 26.54%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五日

